阿勒泰市640台地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一标段（EPC）
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编号：E6543003923001258001001　　项目类别：市政工程

一、招标人：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金泰首致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招标范围：污水处理厂主体构筑物、配套辅助用房、厂区附属设施及部分场外配套工程，具体为：预处理间、调节池、事故池、初沉池间、3000m³水解酸化池及氧化沟、5000m³水解酸化池及氧化沟、3000m³配套二沉池、5000m³配套二沉池、污泥回流及中间提升泵池、反硝化滤池间、深度处理间、臭氧接触池、臭氧发生间、接触消毒及回用泵池、鼓风机房及变配电室、加药间、加氯间、排泥废水池、污泥泵池、污泥脱水间、厂区污水泵房、燃气锅炉房、综合用房、仓库和机修间、门卫室、危废间、厂区附属设施；配套工艺设备采购；新建400 万m³库容中水库、中水回用泵房、进厂区污水管道、出厂区中水管道及绿化灌溉管道等配套工程。

四、评标方式：评定分离法（初步设计完成后启动的招标）

评标时间：2026年11月05日，定标时间：2026年11月11日

五、中标结果公示：

拟中标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	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编号	报价（元）	工期（天）	质量目标	确定拟中标人的主要依据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祁海涛	一级注册建造师	陕141201420151 8991	336159577 .14	365	合格	综合施工总承包能力较强，多专业交叉施工组织经验较多。

其它公示内容：无

七、公示时间：2026年11月17日

八、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公示的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间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向招标人提交异议书：致电：18309060608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异议处理不满意的，可在招标人异议回复或明确拒绝异议受理后十日内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向行业监管部门提交投诉书：致电：0906-2126770

九、其它事项：招标代理服务费及造价咨询费：招标代理费用执行文件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100 万以下 1.05%,100 万-500 万0.8%,500 万元-1000 万元 0.63%，1000 万元-5000 万元 0.41%；项目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参照现行造价咨询相关收费标准（中价协 35 号文下浮 35%）计算，由中标人承担并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综合考虑包含本条款所述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